

北京大学医学部

关于申报 2025 年度“博士研究生短期出国研究项目” (第一批)的通知

北医(2025)部研字 31 号

各学院、医院:

根据《关于印发〈“博士研究生短期出国研究项目”资助办法〉的通知》(北医(2016)部研字 31 号),即日启动 2025 年度北京大学医学部“博士研究生短期出国研究项目”(第一批)申报工作,资助优秀在读博士研究生到国外本学科领域一流大学或科研机构进行短期研究和访问。现将申报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资助计划

2025 年度第一批“博士研究生短期出国研究项目”,医学部拟资助 10 名优秀在读博士研究生赴本学科领域国外一流大学或科研机构进行与博士论文课题相关的短期研究,资助时间一般为 3 个月。资助内容包括一次往返机票费,签证费和住宿费。

二、申请条件

(一)档案在我校的非毕业年级优秀在读博士研究生;硕博连读/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应该已经通过资格考试,取得博士资格;处于脱产科研阶段的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

(二)已经完成学科综合考试和开题报告等培养环节,进入博士论文研究阶段;品学兼优,学习勤奋,成绩优良(无不合格课程),无欠费、无违规违纪。

(三)具有良好的专业基础、外语水平和发展潜力。

(四)身心健康。

(五)不包括曾享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已经享受过本项目资助人员、正在境外学习的人员或国外院校已经给予生活费资助者。

(六) 已申请北京大学医学部 2024 年及以前年度的“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但国家留学基金委审批未通过的博士研究生，也可参加本次申请，按以下规定提交材料。

三、申请材料

申请者按下面要求准备材料一份，用长尾夹归类。

(一) 《北京大学医学部博士研究生短期出国研究项目资助审批表》。

(二) 个人简历（从大学本科开始，应包括科研水平、研究成果和论文发表情况等）。

(三) 外方院校正式邀请函的复印件。

1. 内容应包括：申请人的基本信息（姓名、出生日期、国内院校等），留学的起止时间，导师，受邀人在国外要从事的课题、费用情况等。

2. 如邀请信为英语以外语言，应附中文翻译件并由导师和所在学院主管负责人审核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四) 国外导师的简历（不超过 2 页），内容应包括导师姓名、专业、所在院校、职务、学术建树，及近 5 年来的论文发表、课题、科研成果、专利和获奖等情况。

(五) 英文研究计划（不超过 3 页）：内容包括研究内容，背景介绍，申请人国内科研准备工作概述，出国学习预期目标，科研方法，科研工作时间安排，回国后后续工作介绍等。须由双方导师签署意见并签字确认。

(六) 学费/费用证明：是否收取学费，是否提供奖学金，是否收取其他费用，如注册费等。如收取学费，同时又提供资助或工作职位，则应标明具体额度。如邀请函中已有相关内容，则可不再单独提供。

(七) 两位本领域专家的推荐信。

(八) 成绩单网络打印件：包括硕士、博士。

(九)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十)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申请6个月短期出访者须达到国家CSC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外语水平要求)。

四、申请及选拔程序

(一) 各学院推荐1-2名候选人参加本项目选拔,推荐时请从申请人思想品德、学术水平、今后发展方向、外语能力及本单位学科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提出书面推荐意见,并在《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短期出国研究项目资助审批表》中详细填写。

(二) 2025年3月17日前,各学院对被推荐人材料进行审核,并交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如有1名以上候选人,必须给出推荐顺序。各单位应保证申请人未同时申请其它派出项目。

(三) 研究生院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确定并公布资助名单。

五、受资助研究生按学校规定办理各项手续,派出有效时间截止至2025年4月30日。逾期未成行者,视为放弃本次资助资格。

六、注意事项

联系过程中,务必向外方院校说明“获取邀请函只是最终获得资助的一个必要条件”,以免影响今后的联系。

附件:

1. 北京大学医学部博士研究生短期出国研究项目资助汇总表
2. 北京大学医学部博士研究生短期出国研究项目资助审批表

